|  |
| --- |
|  |
| 陕西省地震局文件 |
|  |
| 陕震发〔2018〕24号 |
|  |
| 关于成立国家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工程陕西子项目实施管理办公室的通知 |
|  |
| 各设区市、杨凌示范区地震局，韩城市地震办公室，局属各单位、各部门： |

为切实加强国家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工程陕西子项目的实施管理，确保项目按期顺利完成，经局党组研究，决定成立国家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工程陕西子项目实施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预警项目办”)，专门负责项目实施日常管理与协调等工作。

一、预警项目办人员组成

主任：舒优良

成员：冯红武、林 卓、 王卫平、常 城

二、预警项目办职责

主要负责项目实施日常管理与协调等工作。负责督促落实项目年度投资计划和建设任务，检查项目进展，开展各类报告编制和项目进展工作总结等，审核项目变更申请，配合开展项目招标及政府采购、财务管理和国有资产管理、项目审计、档案管理等工作，组织项目测试、试运行及项目预验收工作。负责完成预警项目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  |  |
| --- | --- |
|  |  |

陕西省地震局

2018年8月13日

陕西省地震局办公室 2018年8月13日印发